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
门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和县委、政府相关工作安排，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根据自治区党委、地委相关决策部署和县委相关工作安排，讨论和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等工作；负责做好辖区各类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和发展党员工作，协调、指导辖区社会单位党组织和党员积极参加政治文化生活；负责做好人大、政协等事务工作；依法指导和规范管辖范围内的群团组织等其他各类组织。

（四）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扫黑除恶等工作。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实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依法严厉打击黑恶势力、宗族恶势力、宗教极端势力、“村霸”，严防其侵蚀基层干部和基层政权。

（五）根据相关规定，负责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负责做好民政、社会保障、教育体育、科技文化、卫生健康、劳动就业、计划生育、拥军优属、助残、统计等方面工作。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引导，强化基层便民服务。

（六）负责做好统一战线、民族宗教等工作；管理好宗教活动场所，依法制止利用宗教干涉基层公共事务的行为，坚决抵御非法宗教活动和境外渗透活动。

(七) 负责乡村振兴战略有关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规划发展、美丽乡村建设、生态环境、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

(八) 根据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协助做好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农牧业机械维护和管理等工作；负责加强动物防疫和重大疫情的监控工作，落实动物防疫责任制和疫病的分级管理制；加强草原保护建设和利用情况的监督及草原防火、草畜平衡、退牧还草、基本草牧场、基本农田、农地保护管理工作；加强辖区内林业管理；加强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改善人畜饮用水条件，开展水土保持宣传教育，普及水土保持科学知识，防止水土流失。

(九) 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等灾害防御及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

(十) 负责综合协调辖区内乡容乡貌、环境卫生、小区物业、公共设施管理等工作。

(十一) 负责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和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村（社区）管理和指导工作；负责做好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等工作。

(十二) 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赋予乡镇行政权力事项清单，与县相关执法队伍和部门协调配合行使行政许可、行政确认、行政处罚等相关权力。

(十三) 负责本辖区社会领域、生态环境领域、党的建设领域等重大风险的防范、排查、化解，保密机要、意识形态、信访等工作。

(十四) 完成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0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和财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执法办公室、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公共文化服务中心、村镇建设发展中心、综治和网格化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单位编制数 98，实有人数 107 人，其中：在职 107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73.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51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73.8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193.82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8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81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3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273.82	支 出 总 计	2273.82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1705.51	1705.51	1705.5 1									
201	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1702.14	1702.14	1702.1 4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93.14	1693.14	1693.14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9.00	9.00	9.00									
201	32		组织事务	3.37	3.37	3.37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 出	3.37	3.37	3.3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07.15	207.15	207.1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207.15	207.15	207.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207.15	207.15	207.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81	105.81	105.8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05.81	105.81	105.8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9.38	89.38	89.3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3	16.43	16.43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80.00		80.0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 果衔接乡村振兴	80.00	80.00		8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80.00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35	175.35	175.3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35	175.35	175.35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5.35	175.35	175.35									
			合计	2273.82	2273.82	2193. 82	80.0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51	1693.14	12.37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2.14	1693.14	9.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93.14	1693.14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00		9.00
201	32		组织事务	3.37		3.37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37		3.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5	207.1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7.15	207.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15	207.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81	105.8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81	105.8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9.38	89.3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3	16.43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80.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00		8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35	175.3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35	175.3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5.35	175.35	
			合计	2273.82	2181.45	92.3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273.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51	1705.51		
一般公共预算	2273.8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5	207.1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81	105.8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8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35	175.3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273.8	支 出 总 计	2273.82	2273.8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51	1693.14	12.37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2.14	1693.14	9.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693.14	1693.14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00		9.00
201	32		组织事务	3.37		3.37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37		3.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5	207.1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7.15	207.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15	207.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81	105.8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81	105.8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9.38	89.3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43	16.43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80.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00		8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35	175.3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35	175.3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5.35	175.35	
			合计	2273.82	2181.45	92.3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5.69	2125.69	
301	01	基本工资	493.83	493.83	
301	02	津贴补贴	570.82	570.82	
301	03	奖金	335.33	335.33	
301	07	绩效工资	107.17	107.1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15	207.1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38	89.3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43	16.4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5	4.9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75.35	175.3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5.28	125.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6		55.76
302	01	办公费	2.20		2.20
302	02	印刷费	0.90		0.90
302	06	电费	9.00		9.00
302	07	邮电费	1.00		1.00
302	08	取暖费	16.61		16.61
302	11	差旅费	0.80		0.80
302	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	26	劳务费	7.32		7.32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80		1.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6.3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91		5.9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		2.92
		合计	2181.45	2125.69	55.7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 (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 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7		12.37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00		9.0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广告宣传制作项目	9.00		9.00								
201	32		组织事务		3.37		3.37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服务群众和党建工作项目	3.37		3.37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8.00			72.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0.00		8.00			72.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 (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 (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5	05	生产发展	喀什市太平乡 2025 年易地搬迁小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	80.00		8.00			72.00					
				合计	92.37		20.37			72.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30	6.3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6.30	6.3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30	6.3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总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273.8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收入预算 2273.8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193.82 万元，占 96.48%，比上年预算增加 2193.8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80 万元，占 3.52%，比上年预算增加 8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支出预算 2273.8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81.45 万元，占 95.94%，比上年预算增加 2181.4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

项目支出 92.37 万元，占 4.06%，比上年预算增加 92.3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73.8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73.8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5.51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基本支出机关干部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正常发放 1693.14 万元；二是项目支出广告宣传制作服务和党群服务建设项目的使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

养老保险和发放离休人员离休费和地方津贴补贴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05.8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农林水支出 80.00 万元，主要用于：喀什市太平乡 2025 年易地搬迁小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住房保障支出 175.3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273.8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81.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81.45 万元，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

项目支出 92.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2.3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705.51 万元，占 75.01%。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7.15 万元，占 9.11%。
- 3.卫生健康支出（类）105.81 万元，占 4.65%。
- 4.农林水支出（类）80.00 万元，占 3.52%。
- 5.住房保障支出（类）175.35 万元，占 7.7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693.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93.1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3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7.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7.1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9.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9.3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

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6.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4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 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5 年预算数为 8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 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75.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5.3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 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181.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25.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5.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广告宣传制作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太政呈[2024]10 号

预算安排规模：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广告宣传制作 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项目名称：服务群众和党建工作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党办纪[2017]19 号

预算安排规模：3.3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服务群众和党建工作 3.3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项目名称：喀什市太平乡 2025 年易地搬迁小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政[2024]9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易地搬迁小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 8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6.3 万元，增长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6.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

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2025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5.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5.7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致使 100% 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102.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72.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4.67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02.9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02.9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30494.85 平方米，价值 3451.04 万元。

2.车辆 6 辆，价值 67.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6 辆，价值 67.56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202.97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3488.19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2273.82 万元；当年项目 3 个，当年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92.37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部门联系人		贾同链		联系电话：	16669999018
年度绩效目标		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定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地委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安排，全面开展各项工作。1、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一是坚持严打深挖，二是深入推进“去极端化”教育，三是加强情报线索收集工作，四是坚持建强处突力量，五是坚持加强社会面防控，六是坚持宣传发动群众，七是持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2、加快经济发展，助推乡村振兴。一是优化产业布局，不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二是持续改善人居环境，促进村容村貌与生态宜居衔接，三是加强价值引领，促进乡风文明建设，3、丰富文化事业，力促社会进步。一是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二是抓好全乡公共文化事业建设，三是坚持公共医疗卫生公益性，四是继续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地位，五是推进民主法治进程。4、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引导干部群众树牢法治意识。一是加强法律知识理论学习，提升综合能力，二是加强干部培训力度，提高依法办事效率，三是加强宣传和引导，建设法治太平乡。5、坚持党建引领，全面从严治党。一是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二是大力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三是完善基层干部激励关爱机制，四是坚持示范引领，进一步提高干部群众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水平，五是持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80.00	
			本级安排	2193.82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	≥800 万元	计划标准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特色林果业种植面积	≥0.8 万亩	计划标准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畜牧存栏量	≥4.5 万头只	计划标准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3.5 万亩	计划标准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经济作物种植面积	≥1.51 万亩	计划标准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	≥270 人	计划标准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为民办实事好事数量	≥160 件	计划标准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治安保障队伍人数	≥95 人	计划标准	10.0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喀什市太平乡 2025 年易地搬迁小区基础设施 维修改造项目			项目负责人		贾同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	其中：财政 拨款	80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资 80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喀什市太平乡易地搬迁小区 9 栋楼实施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主要包括居民楼 1350 米供排水管道排检维修、楼体前约 500 米散水及道路提升改造、消防池、水泵维修、排污系统维护更换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有效解决项目所在村生产生活污水排放处理问题，改善群众生活环境及农村生态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 依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小区楼栋数 量	=9 栋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供排水管道排检 维修长度	>=1350 米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工程验 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维修改造工程量 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经济成本 指标	维修改造工程计 划建设成本	<=72 万元	预算支出标 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维修改造工程前 期服务费	<=8 万 元	预算支出标 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重大质量安全事 故发生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项目建设所在村 村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 分	工作资料，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广告宣传制作项目			项目负责人		贾同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00	其中：财政拨款	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用于对全乡辖区内原有“疏勒县洋大曼乡”等相关字样标识的广告宣传、牌匾装饰等进行更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委会个数	=16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机关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广告宣传制作项目成本	=9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预算资金使用成本控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改善村级村容村貌	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服务群众和党建工作项目			项目负责人		贾同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37	其中：财政拨款	3.3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3.3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 16 个村的乡村巡逻车运行维护费及服务群众和党建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集体数量	=16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
		公务保障用车数量	=2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
		巡逻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月份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
		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村均运转经费	=2104.25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正式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正式材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上年度预算在疏勒县，因行政区域划转，上年度喀什市未安排预算，本年度预算全额纳入喀什市。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太平乡人民政府部门

2025 年 02 月 08 日